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wintek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乙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2)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收益	207.2百萬元	102.5百萬元
毛利	36.2百萬元	9.4百萬元
除稅後淨溢利(虧損)	1.3百萬元	(36.7百萬元)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0.16港仙	(4.59港仙)

乙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207,178	102,540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70,941)</u>	<u>(93,125)</u>
毛利		36,237	9,415
其他收入	4	4,799	1,09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56)	(3,733)
行政開支		(32,482)	(38,240)
財務成本		<u>(4,271)</u>	<u>(5,192)</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27	(36,654)
所得稅開支	5	<u>(111)</u>	<u>(6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6	<u><u>1,316</u></u>	<u><u>(36,717)</u></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u>0.16</u></u>	<u><u>(4.5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856	49,331
使用權資產		1,126	809
就壽險保單支付的預付款項及保費		6,934	6,67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1	110
		<u>55,047</u>	<u>56,920</u>
流動資產			
存貨		1,293	1,602
合約資產		95,112	64,074
貿易應收款項	9	12,350	1,83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647	3,880
可收回稅項		–	2,8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906	8,6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11	29,701
		<u>139,319</u>	<u>112,62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19,190	8,268
合約負債		14,471	10,918
應付保留金		2,565	2,50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707	2,266
銀行借款		54,380	52,210
租賃負債		889	680
應付稅項		45	–
		<u>100,247</u>	<u>76,845</u>
流動資產淨值		<u>39,072</u>	<u>35,77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4,119</u>	<u>92,697</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9	185
租賃負債		<u>258</u>	<u>146</u>
		<u>437</u>	<u>331</u>
		<u>93,682</u>	<u>92,36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8,000	8,000
儲備		<u>85,682</u>	<u>84,366</u>
		<u>93,682</u>	<u>92,366</u>

附註：

1. 一般資料

乙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其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為Helios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盧永鋈先生及馮碧美女士。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the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1065號東達中心8樓806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建築材料銷售及提供建築及工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8,011,000港元，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借款約為54,380,000港元。基於本集團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及銀行借款到期時重續的能力，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的正常營運提供資金。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自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規定，並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新規定，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界定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以及改善財務報表所披露資料的總計及分類。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但預計會影響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和現金流量表的呈列以及未來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本集團將持續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建築材料銷售及提供建築及工程服務產生的收益。本集團的年內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作出的拆分		
建築材料銷售		
—石膏磚	8,611	4,775
—木地板	6,457	820
—其他	1,128	31
提供建築及工程服務的收益		
—石膏磚	54,935	42,100
—木地板	92,407	43,384
—可拆卸分區隔板	26,029	2,416
—其他	17,611	9,014
	207,178	102,540

本集團收益按確認時間作出的拆分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6,196	5,626
隨時間	190,982	96,914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207,178	102,540

分部收益及業績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用途的資料着重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的類型。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按不同收益性質管理本集團。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的經營分部匯總。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建築材料銷售—買賣建築材料；及
- 建造合約—提供建築及工程服務。

以下為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所作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築材料銷售 千港元	建造合約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16,196</u>	<u>190,982</u>	<u>207,178</u>
分部溢利	<u>10,604</u>	<u>28,299</u>	38,903
未分配收入			809
未分配公司開支			(34,014)
未分配財務成本			<u>(4,271)</u>
除稅前溢利			<u>1,427</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築材料銷售 千港元	建造合約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5,626</u>	<u>96,914</u>	<u>102,540</u>
分部溢利	<u>2,343</u>	<u>1,511</u>	3,854
未分配收入			770
未分配公司開支			(36,086)
未分配財務成本			<u>(5,192)</u>
除稅前虧損			<u>(36,654)</u>

經營分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於分配中央行政成本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董事酬金、財務成本及若干其他收入前產生的溢利。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用途的計量方式。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87	412
就壽險保單支付保費的利息收入	272	2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33	—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合約資產	3,990	—
—貿易應收款項	—	326
外匯收益淨額	12	—
倉儲費	—	12
僱員工傷索賠的賠償	—	30
其他	5	54
	4,799	1,096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17	69
遞延稅項	(6)	(6)
	111	63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16.5%。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不合資格受惠於利得稅兩級制的其他香港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稅。

6.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6,288	6,150
其他員工成本	11,922	12,121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 行政人員酬金)	384	409
員工成本總額	18,594	18,680
核數師酬金	780	7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13	2,4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60	1,156
已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貿易應收款項	1,324	(326)
—合約資產	(3,990)	5,887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	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33)	—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31	26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5,769	4,326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期間結束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 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1,316	(36,717)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千股)	800,000	800,000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流通在外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9. 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183	3,34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備抵	(2,833)	(1,509)
	<u>12,350</u>	<u>1,839</u>

貿易客戶獲授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經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備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30日內	9,142	1,334
31至60日	601	167
61至90日	—	254
超過90日	2,607	84
	<u>12,350</u>	<u>1,839</u>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020	5,714
應付票據	6,170	2,554
	<u>19,190</u>	<u>8,268</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30日內	13,722	5,269
31至90日	3,465	2,365
91至180日	1,731	162
超過180日	272	472
	<u>19,190</u>	<u>8,268</u>

11. 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本即為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800,000,000</u>	<u>8,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市場前景

本集團為建築材料承包商，主要在香港提供建築材料及相關安裝服務。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包括(i)木地板產品；(ii)內牆間隔材料，尤其是石膏磚、石膏板及石膏牆板產品；(iii)合成室內牆飾板，特別是石晶牆板；(iv)可拆卸分區隔板系統；(v)防火板；及(vi)屋瓦。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儘管全球經濟活動在疫情受控後正在復常，但由於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美國等主要經濟體通脹高企並處於加息週期，為宏觀經濟環境帶來不利影響，本集團所處的營商環境持續動盪。本地方面，由於全球經濟不明朗及中國經濟放緩、主要發展商收緊預算及原材料成本上漲，經濟復甦較預期慢。然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取得數個大型項目，而該等項目已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開始動工。因此，本集團錄得收益增加至約207.2百萬港元，並於本年度錄得純利約1.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收益及淨虧損分別約102.5百萬港元及36.7百萬港元。

根據差餉物業估價署的數據，於二零二四年竣工的私人住宅物業數量增加逾75%。本集團把握私人住宅物業供應增加的機遇，本年度本集團來自木地板項目的收益已增加一倍。

「行政長官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中包含的十年醫院發展計劃持續為本集團在其業務發展中追求的關鍵一步。考慮到與醫院建設項目相關的嚴格要求，本集團堅持改良石膏磚安裝系統的技術，以便符合已經提高的建築標準，從而保持競爭優勢。本集團在過去數年間完成的數個公營及私營大型醫院項目，足以證明其所付出的努力獲得成功。繼往開來，本集團相信其未雨綢繆，能進一步把握香港政府正積極推動的十年醫院發展計劃帶來的潛在商機。截至目前，本集團正進行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下的項目，受聘供應及安裝逾20,000平方米的石膏磚產品。此外，本集團已獲得另外2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下的項目，受聘供應及

安裝石膏磚產品。本集團目前手頭上有3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下的項目尚未開展，合約總額約195.5百萬港元。公用事業項目方面，本集團於本年度參與中九龍一個公用事業項目的石膏磚產品供應及安裝工程。此等為向發展商展示其優質工作的重要一步。鑑於COVID-19疫情帶來的風險，發展商可能更注重石膏磚產品的質量，而本集團所提供的石膏磚產品具備環保及防輻射功能，符合現時的建築材料規格，因此可為本集團創造更大的商機。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推出多款新產品，包括合成室內牆飾板，尤其是石晶牆板，一種抗菌、環保的牆飾板，為本集團客戶提供相比傳統安裝方法更加簡便且價廉物美的解決方案，且切合業內要求施工越來越快的最新趨勢。於二零二一年初完成供應及安裝超過20,000平方米石晶牆板的大型醫院項目後，本集團於本年度獲得另一個供應及安裝石晶牆板的大型醫院項目，合約金額約為12.2百萬港元，本集團現正進行該項目。COVID-19疫情期間，公共衛生及安全意識日增，本集團預料客戶對抗菌石晶牆板的需求將繼續攀升。

本集團的可拆卸分區隔板系統開始進入市場。本年度本集團致力於完成供應及安裝可拆卸分區隔板系統的三個公用事業項目。

本集團繼續探索裝修行業，冀能善用過去從事室內安裝項目的經驗，達成垂直整合，並分散業務分部。目前本集團客戶對此反應正面。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聚焦於其競爭優勢。董事認為，香港建造業中長期前景理想，本集團將可從中受惠。長遠而言，本集團日後將繼續竭盡所能於瞬息萬變的環境中應對挑戰並保持於同業中的領先地位，力爭佳績。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源自兩個分部：(i)建造合約，即提供建築及工程服務；及(ii)銷售建材。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2.5百萬港元增加約104.7百萬港元或約102.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7.2百萬港元，乃由於主要發展商開始恢復施工進度。除本集團的核心產品石膏磚及木地板外，本集團提供更廣泛的服務範圍(包括可拆卸分區隔板系統及木門)，並產生額外收益。

下表詳列本集團的收益來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建造合約	191.0	92.2	96.9	94.5
銷售建材	16.2	7.8	5.6	5.5
總計	<u>207.2</u>	<u>100.0</u>	<u>102.5</u>	<u>100.0</u>

建造合約

本集團來自建造合約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6.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91.0百萬港元，增幅約為94.1百萬港元或約97.1%。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主要發展商開始恢復施工進度，來自木地板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3.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2.4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提供更廣泛的服務範圍(包括可拆卸分區隔板系統及木門)，合共貢獻收益約38.0百萬港元。

銷售建材

本集團來自銷售建材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6百萬港元增加約10.6百萬港元或約189.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2百萬港元。銷售建材增加乃直接由於(i)石膏磚產品銷售訂單增加，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額外收益約3.8百萬港元；及(ii)向位於東九龍的項目交付木地板約5.7百萬港元。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170.9百萬港元，增加約83.6%（二零二四年：約93.1百萬港元）。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及分包成本，共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約98.9%（二零二四年：約98.3%）。

本集團的材料成本主要包括木地板材料及石膏磚材料。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銷售及服務成本中的材料成本增加約92.6%，大致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幅相符。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銷售及服務成本中的分包成本增加約70.4%。由於本集團致力控制成本，項目分包成本的增幅按比例地低於建造合約收益的增幅。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4百萬港元增加約26.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6.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2%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5%。

本集團項目的毛利及毛利率受諸多因素影響，包括合約條款、合約期長短、工程範圍、技術複雜程度、可變工程指令(如有)及／或工程計劃，因此每個項目各有不同。

鑑於競爭對手定價策略進取，競爭日益加劇，本集團會於新項目競標時審慎估計每個項目的毛利。

除上述因素外，本集團的毛利率通常與本集團來自銷售建材的收益比例有關。由於香港勞工成本普遍遠高於材料成本，拖低建造合約的毛利率，故此一般而言，銷售建材的毛利率高於建造合約的毛利率。鑑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銷售建材的收益比例由本集團總收益的約5.5%微升至7.8%，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相應上升。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8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於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約4.0百萬港元、壽險保單存款的利息收入約0.3百萬港元及銀行利息收入約0.4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開支、倉儲開支及業務發展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7百萬港元減少約0.8百萬港元或約21.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9百萬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乃由於用作營銷的業務發展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2百萬港元減少約5.7百萬港元或約14.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2.5百萬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產的減值撥備減少約4.6百萬港元。

財務成本

由於利率下降，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2百萬港元減少約0.9百萬港元或約17.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3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極低所得稅開支，乃由於本集團有稅項虧損抵銷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因此所得稅風險極低。

溢利(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淨額約1.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36.7百萬港元。由虧損淨額轉為溢利淨額乃主要由於上述收益及毛利的增加，以及一個項目的減值虧損撥回。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回顧

本集團一般主要透過銀行借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權益總額及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權益總額主要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權益總額約為93.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2.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9.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5.8百萬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8.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9.7百萬港元)。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約54.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2.2百萬港元)。

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資產負債比率	59.3%	57.4%
流動比率	1.4	1.5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於報告期末的債項總額(包括所有計息借款及貸款以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未來營運及擴充計劃將主要以業務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撥付。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賬面淨額約46.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7.8百萬港元)的物業、已就人壽保單預付的款項及支付的按金約6.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7百萬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8.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8.6百萬港元)作抵押。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1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0.7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涉及三宗與工傷有關的訴訟及潛在索償。董事認為，由於總承建商已投購保單以覆蓋潛在損失，該等訴訟及潛在索償預期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履約保證金擔保。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履約保證金的或然負債約為5.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4.0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無)。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現金流量模式波動

本集團在向客戶收取款項前，當有需要支付材料成本及／或向分包商付款時，有可能在施工初期產生淨現金流出。在施工後及客戶認證有關工程後，客戶會按進度付款。因此，本集團可能出現淨現金流出，以就於同一期間未能收取的相關進度付款支付若干材料成本及／或分包商費用。倘於任何特定期間，本集團有大量項目需要龐大的現金流出，惟現金流入明顯較少，則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未能準確預計項目成本及工程計劃

由於客戶合約一般以中標及採納報價單形式批出，故本集團需根據客戶所提供的招標文件或報價要求估算時間及成本，藉此釐定投標價或報價。概不保證項目的實際執行時間及成本不會超出本集團的估算。

本集團完成合約的實際需時及成本可能會受多項因素的不利影響，包括材料及勞工短缺或成本上漲、不利的天氣條件、客戶要求對工程規劃作出額外修改、申領任何規定許可或批准的延誤、與分包商或其他各方的糾紛、意外、香港政府政策及客戶的優先次序變化，以及任何其他無法預見的問題及情況。上述任何因素可能會延誤竣工或令成本超支，甚或被客戶終止項目，因而可能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流動資金構成不利影響。

非既定利潤率

董事認為每個項目的利潤率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不同因素，例如合約條款、合約期長短、工程範圍、技術複雜程度、可變工程指令(如有)、合約工程的執行效率及本集團無法控制的整體市況。因此，每個項目的收入流及利潤率大多取決於工程合約的條款，惟未必完全既定及一致，且概不保證項目的盈利能力能維持或預計處於任何水平。倘項目的利潤率嚴重偏離董事的預計，則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可能會受不利影響。

未能取得新項目

本集團一般按單一項目基準為客戶提供材料及／或相關安裝服務。本集團的項目收益屬非經常性質。本集團無法保證在完成現有獲授項目後將繼續自客戶取得新項目。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以不同於本集團功能貨幣港元的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結算銷售及服務成本作出的付款通常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本集團自其客戶收取的付款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繼續密切監控其對貨幣變動的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積極措施。

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約為54.4百萬港元。本集團並無針對相關的利率風險進行對沖。本集團目前的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為浮息借款。倘若日後利率上升，本集團的利息支出可能會增加，而本集團的現金流及盈利能力亦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信貸風險－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佔本集團資產的一大部分。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約資產賬面值約為95.1百萬港元，即與合約資產有關的最大信貸風險(二零二四年：約64.1百萬港元)。為了減少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控合約資產並於需要時採取跟進行動。

於評估信貸風險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因素：

1. 交易對手的收回歷史；
2. 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及
3. 市場的前瞻性因素。

此外，本集團已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以確保計提的減值虧損充足。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中約26.6%已其後向客戶出具賬單，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中約18.2%已結算。

客戶集中風險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61.0%(二零二四年：約66.3%)。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29.8%(二零二四年：約25.3%)。

倘本集團與主要客戶的業務聘約因任何原因而大幅減少，而本集團未能獲得相若的業務聘約代替，則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同時，倘本集團的任何五大客戶出現任何流動資金問題，或會延遲或拖欠向本集團的付款，從而將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執行董事在內，本集團擁有30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二零二四年：29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8.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8.7百萬港元)。員工成本輕微減少主要由於平均薪金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成本重組計劃而減少。

僱員薪酬待遇乃參考市場資料及個人表現釐定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根據彼等的工作範疇、職責及表現釐定。視乎僱員各自的表現及本集團盈利能力，彼等亦可享有酌情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及培訓課程資助。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已經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檢討，當中已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經驗、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且獲董事會批准。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出售、購買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除下文所披露偏離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外，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認為，除下述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均由盧永鋈先生(「**盧先生**」)兼任。盧先生現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及營運的策略規劃及管理。盧先生自本集團於一九八零年創辦以來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相信，目前的管理架構有利本公司迅速有效作出及執行業務決策，促進本集團按照其整體業務方針發展。董事會認為，基於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多元背景及經驗，在現行安排下的權責平衡、問責性及獨立決策並無受損。此外，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可於其認為必要時隨時直接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溝通。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已同意，本初步業績公告中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信永中和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故信永中和並未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書面制訂職權範圍，清楚界定其權力及職責。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建議董事會予以批准。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登載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wantaie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亦將可分別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並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底(根據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乙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盧永鎔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盧永鎔先生(主席)及馮碧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沛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舒華東先生、譚偉德先生及譚永樂先生。